



第一章 深宫胡笳夕

阳信公主不但是王夫人为刘启生下的第一个孩子，也是刘启的长女，据刘启背后向她的姑姑馆陶长公主说，阳信不仅性格强悍果断，而且聪慧明达，如果是男孩子的话，他一定会选择她来继承汉家的事业，而不是栗姬所生的刘荣。说这一切的时候，刘启似乎有些遗憾。

阳信公主默默地猜测，也许，父亲是不满意太子荣那种平和、柔懦、毫无脾气的性格吧？

— 汉匈和亲 —

这是一个阴冷欲雪的深冬傍晚，北风从关中平原上冲突至帝都长安城里，在九街九衢的巷市里徘徊着、回荡着，声音凄厉而悠长，带着刺骨的寒意，却始终无法闯入未央宫那并不高大的深黄色宫墙里。

这是汉景帝前元四年（公元前153年）的冬天，也是汉景帝刘启即位四年 来最平静的一个冬天。

这平静表现在市面上，最明显的一个迹象，就是城头上那些日夜值守防卫的数目庞大的卫戍军，已经陆续减员了，城守松懈了下来。

一个月前，实行了四五年的长安宵禁令，也开始解除。在太尉周亚夫带兵平定了战火延绵半个中国的“七王之乱”后，长安城重新响起了箫管和丝竹的声音。

此刻，深沉的夜色正在未央宫温室殿的门外渐渐弥漫着。静无一人的回廊下，成排的大红纱制宫灯，已经一一亮起，照见栏杆下那些密密簇簇的蜡梅，花影幽暗而深邃。

温室殿的大门前，屹立着六名全副武装的羽林侍卫，长风呼啸，吹动着他们火红色战袍的袍角。在晃动的灯影中，他们手里执着的长戟，显得格外闪亮而刺目。

“父皇，这是什么声音？”深宫的宁静中，忽然响起了一个小女孩的问话声，她的声音稚嫩而甜美，带着一种不经意的娇媚，可以听得出来，这是个从小养尊处优地长大、没经过什么挫折失意的孩子。

宫门外，那狂烈的北风，吹来了一阵隐隐约约的音乐，音调悲凉怆然，有着一种来自西域外族的奇异韵味。

这间温室殿正是大汉天子冬天起居的所在，令人惊讶的是，它显得十分空旷而简陋，里面设置的桌椅、屏风、帷幄等物件，都是装饰简单、颜色败坏的旧东西，屋里几乎看不见什么内侍在旁边侍候。

整个空荡荡的房间里，只燃着一支半残的牛油蜡烛，灯色昏暗不明。

在这个寒素的殿内，竟然连火炉都没有点，更加显得寒冷和寂静。

殿中唯一的还显得有点亮色的贵重物品，是一顶设置在房间正中的取暖用的鸿羽帐，帐后，一个浑厚的中年男声回答那个小女孩道：“这是胡笳。”

“胡笳？”

“它正在吹奏着一首匈奴人的歌谣，”中年男子娓娓说道，“这是一首十分古老的歌，曾在匈奴的部落里代代相传，歌名叫作《祁连山》，它吟唱的是匈奴人祖居的地方。”

“匈奴人不是我们世代相传的敌人么？父皇，为什么在我们大汉的皇宫里，会响起匈奴人的歌声？”小女孩依然追问着。

在晃动着的烛影下，可以隐约看见这是个肤色白腻、相貌秀美的女孩儿，大约十一二岁的模样。虽然年幼，她的眉宇间却透着一种勃勃英气，令人感觉到她身上富含着一种激情和果决。女孩儿穿着一件绣饰简单的大红锦衣，颈项间挂着一串深红色的珊瑚璎珞，别无装饰，但这明正的红色令她显得格外动人。

坐在她身边的中年男子，正是当今皇上刘启。

他相貌威武，身材高大，虽然盘腿坐在案前批改奏章，腰板仍然挺得很直。他是汉高祖刘邦的孙儿，与其祖父刘邦、父亲刘恒一脉相传，刘启的脸上总带着纵欲过度的痕迹，不过，年过三十的刘启，有着和这个小女

孩儿相似的长方脸庞、较白的肤色，脸上有着不苟言笑的严厉神色，因此看上去还是个颇有吸引力的男性。

在女儿的不断追问下，刘启终于从案前抬起了脸，停顿片刻，解释道：“是这样，你的小皇姑明台公主，这个月将要带着大批侍从，经由北方的雁门关，越过长城，去往漠北嫁给匈奴的军臣单于……为了让她早些了解匈奴人的生活习俗，能够胜任她的匈奴大阏氏的身份，朕给她请了不少师傅，教她学习匈奴的语言、文字和音乐，将匈奴的风土人情说给她听。”

小女孩的神色顿时变得焦急而愤怒，她失态地攀住景帝的衣袖，质问般地说道：“为什么？为什么要将小皇姑嫁给匈奴单于？她的意中人不是羽林营那个家世高贵、相貌英武的奉车校尉吗？其他的公主不是都下嫁了侯爷么？为什么同样身为大汉公主的小皇姑，偏要去嫁给野蛮的匈奴人？”

“阳信！”刘启终于不耐烦了，他带着斥责的口气说道，“你总是这样问个不停，没一点规矩！哪里像是个深宫里长大的公主？你娘平时难道不教诲你么？天已经很晚了，你回猗兰殿去吧，父皇还要看几本要紧的奏章。”

“是。”十一岁的阳信公主（按：阳信公主在出嫁后才改封号为平阳公主）委屈地低下了头，她站起来往鸿羽帐外走了两步，在半旧的木制殿门前，她又缓缓停住脚步，转回身，极不甘心地追问道，“父皇，我只想知道，祁连山，那到底是一座什么样的大山，它在塞外的什么地方？”

一向溺爱长女的刘启，只得从木简堆积如山的案后抬起头来，微微皱着眉头，凝了凝神，解释道：“祁连，在匈奴语里，是天的意思。这座山延绵有一千多里长，十分奇伟嵯峨，山顶长年覆盖白雪。祁连山、焉支山，是匈奴汗国里两座最有名的山，匈奴人，就在祁连山下的广阔草原里游牧为生……祁连山，是匈奴人的摇篮，也是匈奴人的守护神……”

阳信公主被父亲描述的塞北风光深深打动了，她情不自禁地打了个寒噤，沉默片刻，才喃喃问道：“多么冷，多么寂寞，多么苍凉……父皇，

你一定要将小皇姑嫁给军臣单于吗？我听说……他很老，很凶狠。”

目前，刚刚平定了“七王之乱”的刘启，正面对着一个新的乱局，他无心再和幼稚的长女说得更多，又埋头去看一篇新的奏章，那是太尉周亚夫上的密折，里面详细报告了刘启的同母弟梁王的种种僭越悖逆的行为。

“这不仅仅是一份寻常的婚姻，而是汉胡和亲，是朝廷的大事！阳信，这并不是平常人能够理解的。”刘启正读着周亚夫的奏章，摆了摆手，有些不耐烦地说道，“汉匈和亲，是祖宗定下来的体制，也是消除边患的根本。开国以来，从高祖皇帝、孝惠皇帝、孝文皇帝到现在，四朝天子了，匈奴单于的大阏氏，都是我们汉家的公主。”

阳信公主一边听着父亲娓娓的述说，一边凝视着自己的父亲。父亲刘启是个相貌堂堂的男人，但脸上的线条和轮廓，却显出脾气急躁的模样。

他以好色闻名，却对身边的每个女人都柔情缱绻；他极度孝顺自己的父母、怜爱自己的孩子，却对手下的大臣十分严厉无情；他算不上是个品行高洁的人，却对国家大事兢兢业业、十分勤奋，每天都要听早朝，每份奏折都亲手批阅；他在皇宫中长大，却节俭得像个乡间的老人，每饭不过一碗肉，一生都不肯穿戴精美的绮罗绸缎，更没用过任何金银饰品。

“可是……”阳信公主在涂着花椒粒、饰着羽毛的温室殿里徘徊着，欲言又止，神情抑郁，“和亲……这已经是第几回出塞和亲了？”

这孩子今天是怎么了？难道明台公主即将远嫁塞外的境遇，能让她起这么大的感想和惆怅？——她这样顽固地想质疑这桩早已成定局的和亲！

刘启停住手中的狼毫细笔，向半闭着的殿门前阳信那纤巧而修长的身影望了一眼。他叹了一口气，决定对这个从小爱若珍宝的长女再耐心一些，遂答道：“从开国九年（公元前198年）高祖皇帝将公主嫁给冒顿单于那一次，算将起来，这是嫁往匈奴的第五位公主了。五次汉匈和亲，才能保得我们大汉的边境平安。以几个女人换来七十年的和平……阳信，你应该明白，这是有史以来最成功的韬略和政策。”

“真的平安吗？”阳信公主稚嫩的声音却饱含着咄咄逼人的气势，她向父亲的案边走近了两步。

“至少，朕建立了从古未有的盛世。”刘启的声音也陡然高亢起来，他从案后站起，炯炯有神的眼睛俯视着面前被一袭大红锦衣衬托得格外美丽的阳信公主，自信地答道，“先帝和朕，共同开创了文景盛世，天下呈现了前所未有的兴旺，府库盈积，仓廪丰裕。阳信，我心爱的女儿，你喜欢沿着灞河边跑马，透过柔软的嫩绿的河柳枝条，你有没有看见，在灞河的两岸，到处散放着成群的白色的褐色的牛羊？你有没有看见，农夫们建起了高大的屋宇，女人们穿着漂亮的丝绸衣服，他们衣食丰足，将孩子送入了学堂，去研究各种学问？”

刘启右手一挥，阔大的绛色衣袖如深红闪电划过空旷的大殿，他的声音越发高而响亮，像是一种郁积多年热情在爆发：“秦灭六国，楚汉相争，战乱百年，关中到处都是横尸饿殍。而孝文皇帝，却宁愿委屈地与胡人讲和，也要让自己的子民好好休养生息，让天下人能过上几天太平生活。阳信，你知道先帝临终前，留了什么样的遗言给朕吗？”

阳信公主没有回答，她的眼睛向温室殿内的鸿羽帐后看去，那里，放着一幅八扇的素绢屏风，屏风上，有刘启亲笔书写的两排秦篆大字：

召远在修近，闭祸在除怨。

只有十一岁的她，虽然不能明白这话里的深意，却隐隐觉得，这两句出自《管子》的话，大有暮气，四平八稳，没有什么激励的意思。

“孩儿不知道。”她低下了头。

阳信公主六岁时一个夏天的早晨，还在睡梦中的她，被人抱至前殿，与其他几十个孙儿孙女一起，拜见了祖父孝文皇帝最后一面。

记忆中，那是个脸色苍白的衰朽的老人，躺在打着补丁的布单下，有气无力地喘息着。他的眼睛中，从前的威严和冷漠荡然无存，只残留着对生的强烈的留恋。听说他做皇帝，一辈子克勤克俭、兢兢业业，和自己的父亲性格相近，也同样劳碌而严厉。

刘启背过了身，面向殿后悬挂的汉文帝画像，神色庄重，幽幽说

道：“先帝只说了十六个字：‘靡止兵革，宽政简税，克勤克俭，兴农兴商。’”

他抬眼看着侧墙上孝文皇帝那张被画工特意加工过的气宇非凡、神采飞扬的脸，顿了一顿，才脸色肃穆地说道：“朕登基已经五年了，五年来，朕无时无刻不将这十六个字牢记在心头。阳信，你是个在深宫长大的尊贵的公主，你不懂得战祸是多么可怕，不懂得老百姓是多么期待和平，民间有句歌谣，唱道：宁做太平犬，勿作乱离人。阳信，你能理解这首歌中的眼泪吗？你能闻见歌中的血腥气吗？”

十一岁的阳信公主沉默着，没有回答。

殿里越发显得寂静了，北风尖利地呼叫着，穿过外面的空廊和石道。

“可是，可是……”她打量着父亲凝重的脸色，犹疑着，仍然开了口，“一个国家的尊严不重要吗？父皇，我听说，前几次和亲，换来的和平都极其短暂。作为匈奴国开创者的冒顿单于，娶了两次大汉的公主，仍然不断侵袭雁门关和云中郡……他甚至在高祖皇帝死后，写来无礼的信件，侮辱了高祖的遗孀吕太后。他的儿子老上单于和孙子军臣单于，承传了冒顿的野蛮和背信弃义，和亲，终究不是长久之计……”

“这是国家大事，不是你一个小小女子可以过问的！”刘启忽然打断了她滔滔不绝的述说，“阳信，今天你说了这么多，是谁教你的？是明台公主吗？”

父皇果然是个富有洞察力的君主，阳信公主不禁有些佩服。在刘启的厉声追问下，她无所畏惧地抬起头来：“是的，我刚刚经过明台公主那里，看见了她红肿的双眼，和绝望的表情。她的奉车校尉守在宫门外，递进来一封信，信上写着两句饱含着痛苦的话，父皇，你想听吗？”

“你说。”

“将相无计，弱女蒙羞。”

“放肆！”刘启不禁勃然大怒，竟有人敢这样指责和侮蔑汉家四代相传的大政方针！他的愚蠢和放肆令人不可原宥！“派人去查查那人到底是谁！”

“可是，父皇，我觉得，这八个字应该改一改才合适。”

“怎么改？”刘启冷眼看着这个最为机巧百出的女儿。

“君臣无计，汉室蒙羞。”

“阳信，你被宠坏了！”刘启“啪”的一声，掷下了手中的狼毫笔，墨汁在红砖地上四溅开来。

娇小的穿着大红锦袄的阳信公主，却向前走了一步，朗声道：“父皇，你为什么总是不肯正视这七十年未解的边患？”

她白皙的脸庞高高地抬了起来，流露出无法克制的愤懑：“匈奴寄来的国书上，抬头永远写着‘天地所生、日月所置匈奴大单于致汉皇刘氏’，无礼已极！连这一回的求婚书上，也分明写着这句极为傲慢轻藐的致辞！父皇，难道您不觉得屈辱吗？”

阳信公主明净的眼睛里陡然浮上来一层抑郁，她的话语并不像是个孩子所说的：“孝文皇帝前元十四年（公元前166年），老上单于带领全族人马，攻入朝那、萧关，掳走大量百姓和牛马，他难道不是大汉的女婿？老上单于年年扰边，他的儿子军臣单于在先帝后元三年（公元前161年）继承了胡酋的位置，登基第四年，再次重复他父亲的战绩，分兵两路，由上郡和云中攻入关内，烽火一直烧到了长安城！父皇，你认真想一想，为什么高祖皇帝、孝惠皇帝、孝文皇帝三世，四十多年中，只有三个公主嫁到匈奴去，而父皇你登基不过五年，就已经将两个公主嫁作了匈奴人的新娘？还陪嫁了不计其数的丝绸、牛羊、金银铜器？是匈奴人的胃口越来越大了，还是朝廷的胆量越来越小了？正像晁错当年所说，匈奴入侵，小入则小利，大入则大利，我们大汉士卒久安不战，畏敌如虎，已经成了匈奴人狼吻下的羔羊，他们每年劫掠所得，比和亲所得多好几倍，所以绝不会因为与大汉结下兄弟之盟、姻亲之好，就轻易放弃扰边与侵略。更何况，如果和平的代价是这种朝贡似的和亲，女儿以为，这种和平不可能长久。”

刘启怔住了，他从未考虑到这么多。多年来，内忧外患交相煎迫，让他一直认为，和亲才是抚平边患的最佳手段，而阳信这些幼稚而坦率的指

责，却让身居高位多年的刘启一刹那间看清了汉匈和亲的真相。

没错，这种卑躬屈膝的和亲，就是朝贡，是媾和，是投降。

刘启登基不到四年时间，军臣单于先后两次求婚大汉，他几乎每年都要准备大量的回赐、嫁妆、贡礼给龙城的大汉女婿、外甥，他这个匈奴人的舅舅，也实在有点架不住如此无度的勒索了。

刘启用手托着额头，痛苦地听着这些朝臣们不可能当面相告的直率话语，良久，他才挥了挥手，道：“阳信，你去吧，父皇……会认真想一想你的话。”

“请恕女儿直言的过错。”阳信这才敛了敛衣裾，声音变得轻柔，“因为女儿一直以为，和平，不等于妥协；晏武，不等于软弱。汉家的军队，应该一直保持强大，才能给天下老百姓一个真正的太平盛世。”

“阳信，你这孩子……只有十一岁吧，怎么会想这么多？连你的哥哥们也比不上。”刘启仔细地打量了她一眼。

从前，他只觉得女儿美丽大方、性格强悍，却没有发现她相当有见识。和亲，是几十年前汉高祖亲自定下的体制，四代皇帝都沿袭着旧制，与匈奴人保持着表面的和平，却没有人深入地想一想这北方边患的根本利害。

经女儿这么一说，他忽然想起了一件往事。

当年，匈奴汗国的一代开国帝王冒顿单于死后，他儿子老上单于继位。汉文帝按惯例将亲王的女儿嫁给他，并派了宦官中行说做公主的终身顾问，中行说不愿意一辈子待在艰苦的北方，坚决推辞，汉文帝只得采用武力强迫他去。临行前，中行说向送行的人含恨发誓：“既然把我流放到野蛮人那里，我一定要利用匈奴的力量来报仇。”

怀恨在心的中行说，到达匈奴后便归降了老上单于。他是个富有才智的人，未开化的蛮族得到他的力量，变得异常强大。中行说教大臣和贵族们学习书写、计算以及一些政治智慧，并利用单于的力量，给汉文帝寄去无礼的信件，口气十分傲慢。

就在十三年前，中行说还发动了十四万大军攻入长城，烧了皇帝的一

处行宫，杀了边关守将，一直打到距长安一百多公里的地方。

此后，中行说将这种袭击变成每年的惯例，他们进入长城后抢劫杀掠一番便闪电般地撤离，令汉文帝头疼不已。

汉文帝唯有再次与匈奴和亲，他打算嫁一个公主给老上单于的太子，老上得到婚约后停止了袭击。订约四年后老上单于病故，新继位的军臣单于在中行说的劝说下，撕毁了婚约，再次发动了对大汉的频繁袭击，因此之故，汉文帝不得不在北方设了三个关防，派重兵把守。五年前，汉文帝病故，刘启登基，他派使者到匈奴去，好不容易才设法恢复了婚约。

缔约之时，刘启还曾庆幸过，他终于能够与匈奴保持一定时期的和平，好腾出手来对付国内势力越来越强大的藩王和宗室。而现在看来，匈奴人的胃口未免太大了，四年间，他们前后娶了两个大汉公主，并要求着越来越丰盛的嫁妆。

而且，曾经一度背信弃义的匈奴人，他们在今后能够信守“永不犯边”的诺言吗？

从周亚夫等人递来的战报中，刘启知道，每年秋天，匈奴人都会肆无忌惮地入关抢劫，说是为过冬做准备。大汉的边郡六城，那些种满粮食的田地、放满牛羊的草原，早成了匈奴人能随意打开的仓库。

“难道女孩儿就不能关心国事了么？”在父亲难得的温和注视下，阳信公主笑了起来，她的脸庞呈椭圆形，有着不易察觉的棱角和锋芒，更增添了少女的俊美，显出一种特别的魅力，“当然，如果阳信是个男孩子，束发之后，一定会向父皇要求出关抗击匈奴，为大汉分忧。”

“哦。”刘启欣慰地一笑，抚了抚嘴角翘起的棕黑色胡须，又埋头在他的奏章内。他是个用功而明察的君王，很多人称赞他的睿智，但他们都没有看见他的辛勤。

阳信公主悄然退了出去。

殿门外，清浅的花香浮动，见阳信公主离开温室殿，一大群跟随着的宫女和小内侍都簇拥了上来。

晃动的纱灯影中，阳信公主才走得两步，又听见胡笳的声音在遥远的

西宫悠悠响起，如泣，如诉，如年老牧人的叹息，如年青骑兵的长歌。

祁连山，那是座怎样荒凉而寂寞的山，除了像候鸟一样不断迁移着的匈奴人，连同他们无边的马牛，还有什么呢？阳信公主似乎已经听见了祁连山顶那苍劲的大风，看见了山顶的皑皑白雪和茫茫云影。

胡笳声在夜晚的深宫显得格外苍凉，她情不自禁地站住脚，在空廊下低低地叹息了一声。

几千里外，祁连山下的大漠，与未央宫，与长安城，以及城郊的青翠平原都大不相同吧？那是些怎样荒凉入骨的旷野、戈壁和草原呢？明台公主就要去那里度过一生么？

听说，汉军总是打不过匈奴人的原因，是因为大汉的马匹数字远远少于匈奴人，是因为汉人的骑术不如匈奴人，是因为匈奴人一直流动迁移，无法聚而歼之。可是，从小在马背上长大的至今未开化的匈奴民族，当真是不可战胜的么？

什么时候，大汉才能有一支真正优秀的骑兵队伍呢？

仍然是儿童面貌的阳信公主，仰望着未央宫顶的璀璨群星，想象着将来有一天能够陪着父亲去塞外阅兵的壮观场面，悠然出神。

侍候在她身边的侍女们，纷纷垂下眼睛，小心翼翼地等候着她。她们却没有一个人能知道阳信公主在想些什么，这个顽皮而坚强、聪慧而刚烈的小公主，她总是那样与众不同。

二 谁与争锋

阳信公主出了一回神，便带着侍从们往自己母亲王夫人居住的猗兰殿大步走去。

王夫人的住处，是妃嫔中离刘启最接近的，人们都说，这是因为她肚子争气，生了个气概英挺、相貌不凡的好儿子刘彻。

据说，王夫人生刘彻的前夜，曾经梦日入怀，而当时还是太子的刘启，也梦见高祖刘邦亲自向他交代：“此儿异日一定会光大汉室。”极为相信梦兆的刘启，因此对刘彻爱若珍宝，一待登基为皇帝后，刘启便在自己住的温室殿后，特地为王夫人和她的四个儿女建起了宫中最豪华的殿室——猗兰殿。

还没有转过回廊角，便听见一片少年郎的喧哗声迎面扑来，阳信公主知道，这是她的长兄太子荣。

果然，一群衣饰华丽而鲜明、神气活现的侍卫，众星捧月一般，拥着长方脸庞、皮肤白净、身材适中的东宫太子刘荣，和走在太子荣身边的虎背熊腰的江都王刘非，大步向温室殿走去。

“公主，前面是太子殿下和江都王陛下。”名叫如意的贴身侍儿，低声问道，“我们要不要在路边让他们？”

“不让！”阳信公主一边斩钉截铁地说着，一边加快了步伐，“我凭什么让他们？大家都是父皇的孩儿，难道我是个女孩子，就输给了他们么？就低他们一等么？”

“阳信！”不远处，太子荣朗声笑着，大声招呼着这个美丽豪爽的妹妹。

太子荣的母亲栗姬，是刘启最宠爱的妃子，早在东宫时期就为刘启生下了三个儿子，只是没有女儿。

所以太子荣非常疼爱这个异母所生的妹妹，她大方而磊落，聪明而美丽，热情而不失温柔，这些性格似乎他都缺乏。

“太子殿下。”阳信公主只得礼貌地回答。

她的母亲王夫人，为了地位尊卑、天子宠幸、儿女和权势，在宫中，和栗姬、程姬等人，一向明争暗斗，但大家的面子上却都保持着起码的矜持和客气。

作为刘启宠爱的长女，作为王夫人争夺皇恩的砝码之一，阳信公主受过很多来自明处和暗处的谮害、恶意、毒手，所以，对所有的兄长，她都保有一种隐隐的戒备之心。

但是，才能平平、为人和气的太子荣，却是个例外。

他对他很关切，经常送精致的礼物和首饰给她。平时也常常问候她的起居，小时候，无论去哪里，太子荣都会带上她。

只是，这些年来，他们都长大了，彼此也显得生分了。

“殿下要去父皇那里么？”阳信公主应酬一般地问候道。

“是的，我要向父皇回奏正月十五骑射大赛的事宜。”太子荣笑着，俯身摸了摸她低低的乌黑的发髻，“这么冷的天，还带着人到处乱跑，也不加一件毛皮衣裳。”

他脱下身上的黑色貂皮短袄，轻轻覆在她背上：“快回你娘那儿去，别冻着。”

听着他的话，阳信公主十分感兴趣地仰起脸来：“不知道这一回正月的比武大赛，会有什么奖赏？”

太子荣还没有来得及回答，一旁站着的十七岁的江都王刘非已经不耐烦了，他带着轻藐的神色，嘲笑道：“再有什么奖赏也与女孩儿无关，除了皇后和夫人们外，其他女人一律禁止入场，阳信，你还是回猗兰殿好好绣花吧。”

这个江都王实在是太倨傲无礼了！

仗着他的军功和地位，他竟然会如此目中无人。

阳信公主又气恼又羞愤，脸颊顿时变得通红，江都王身边的年青侍卫们都放肆地大笑起来，他们跟着江都王在平定“七王之乱”时建下不少功勋，也显得比其他亲王手下傲慢无礼、不受拘束。

“对阳信公主不能这样无礼！”太子荣温和地训斥了一声，低头对阳信公主说道，“父皇说，他登基以来，以今年的年景最为喜庆，五谷丰登，边陲平靖，又新修了几处水利。所以，今年正月的比武，将放宽范围，所有世袭侯爷的子弟，都可以入宫比武。冠军赏千金，晋爵，紫绶，天子亲赐美酒三盏，并赐一面金匾‘海内武威’，悬在府门之上。这是不世的荣宠，吴、楚、燕、赵、梁，这些边远的郡国，都来了许多年轻俊健的贵族子弟，现在，长安城里已经没有一间闲置的房子和旅馆了！阳信，到时候，我会向父皇要求，在赛场对面的观武台上，给你留一席座位。”

“她也来观看？呵，她一个足不出深宫的弱女子，能懂得什么？”站在太子荣左侧的江都王，一手叉腰，不屑地斜视了阳信公主一眼。

江都王刘非，是皇子之中最精通武艺的人，他相貌粗犷，身材高大健壮，曾经带兵平定过叛乱的吴国，立下了极大的军功。这些年来，江都王极受刘启疼爱，在诸位皇子中，他的位置十分特殊，也显得颇为骄傲跋扈。

见太子荣对阳信公主的态度过于谦恭，江都王不禁心下不快，他用嘲笑的口气说道：“阳信公主的同母兄弟只有一个胶东王刘彻，他今年才只有六岁，难道和咱们比吃奶么？要是那样，没法子，咱哥儿们只有先行认栽。”

在十几位皇子中，江都王刘非一向认为，太子荣是长子，又是皇嗣，

而且为人温和有礼，是个值得敬重的兄长。至于其他兄弟，他一向都不放在眼里。

阳信公主的弟弟、六岁的刘彻，只因为相貌长得气派和出生时有非凡的梦兆，便深得刘启欢心，这是让刘非不能服气的。难道，自己不世的军功和武干，还比不了一个孩子的相貌气度更让父亲看重？

因此之故，他每次见了阳信公主、南宫公主和胶东王刘彻等人，都会冷嘲热讽，极尽挖苦打击的能事。

围在走廊下的年青侍卫们，听了他的挖苦，都忍俊不禁，总算他们还顾及太子荣和阳信公主的面子，纷纷转过身，压低声音，窃笑起来。

阳信公主强抑着怒气，不去理会江都王：“太子殿下，我可以知道比赛的项目吗？”

“一共有八项赛事，其中有四项是表演赛：掷矛、角力、徒步奔跑、马球，这四项禁止皇子们参加，也不产生冠军。另外四项是正式赛事：骑马、射箭、刀术、格斗。这四项的胜者，将可以得到等同于偏将军的武职，以及我前面说过的赏赐。”太子荣含着微笑，耐心地解释说。

由于母亲栗姬深受宠信，太子荣从小就是在深宫的笑脸中长大的，养成了他为人温和、退让、周到的性格，他几乎对每一个兄弟姐妹都同样礼貌而真诚。

他根本不知道宫廷斗争的险恶，也许是因为这一点，他的弟弟妹妹们并不尊重他，而太子荣却根本就不在乎。

阳信公主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提起长长的拖在地下的薄绸裙裾，傲慢地从东宫太子的侍卫队伍中穿了过去。

她只瞥了一眼江都王嘲笑般的脸色，就下定了决心，哪怕想尽办法，也要从江都王手中夺走那面“海内武威”的金字黑匾。江都王，他太小瞧了同样身为天家儿女的阳信公主和胶东王！而这种轻蔑是不可容忍的。

身后，传来了江都王毫不掩饰的挖苦声：“阳信这丫头，现在越来越不男不女了，说她像个女孩子，她哪里有半点儿女人的娇弱和温柔？说她像个男孩子，可惜她却没那个命！”

阳信公主置之不理地走远。

她想起母亲王夫人曾经暗地里对自己说过的话，当初，王夫人进入太子所在的东宫时，曾一度受到当时身为太子的刘启的宠爱。怀孕时，王夫人偷偷去太庙前祈祷，期望大汉的列祖列宗保佑她生下一个英伟盖世的男儿，但结果，她生下的并不是儿子，却是一个比儿子还要出色的女孩儿，深受刘启喜爱。

阳信公主不但是王夫人为刘启生下的第一个孩子，也是刘启的长女，据刘启背后向她的姑姑馆陶长公主说，阳信不仅性格强悍果断，而且聪慧明达，如果是男孩子的话，他一定会选择她来继承汉家的事业，而不是栗姬所生的刘荣。

说这一切的时候，刘启似乎有些遗憾。

阳信公主默默地猜测，也许，父亲是不满意太子荣那种平和、柔懦、毫无脾气的性格吧？

太子荣是一个好人，却无法成为一个合格的大汉皇帝。貌似强大的江都王刘非，则是一介武夫，他粗鲁不文，不懂得经济之道——江都王只适合与大将们一起到战场上角逐，和敌人挥兵厮杀。而其他的皇子如河间王等人，甚至还比不上太子荣和江都王……

那么，在刘启的十几位儿子当中，到底有谁配得上大汉的万里江山呢？

这个猜度令阳信公主觉得浑身有些发抖。

在太子荣为她披好的黑色貂裘下，阳信公主仍然没有温暖的感觉。她下意识地紧了紧这件华贵的外套，感觉到太子荣对她非同一般的手足之情。

三 出塞和亲

正午时分，铅灰色的天空，开始飘雪了。

关中的雪花，与塞外、江南的雪都不同，它显得过于干涩而沉重，既没有江南薄雪的细腻和轻盈，也没有塞外风雪的狂放和恣肆。

但关中的雪，永远下得那么庄严，它在寂静无人的车道上发出琐屑而尖锐的摩擦声，它在狐鼠出没的地方飞舞盘旋，它在灞河两岸无边的柳枝上纠结垂挂，它在这些年越来越兴旺繁密的城郊村庄边浅敷薄盖。

此刻，帝都长安城青黑色的城头上，正有一群深黑色的饥饿的寒鸦盘旋着，它们的噪叫声是这个雪天的唯一音乐。守城卫兵的衣甲被冰冷的长戟碰得叮当作响，他们三五成群，在这彤云密布的天空下无精打采地来回巡视。

忽然间，几名守城的士卒匆匆忙忙沿着石阶冲了下来，接着，北城门被吱吱呀呀地洞开，十六匹快马像闪电一般地驰出，不久后，是一支装饰华丽的车队，浩浩荡荡地驶了出来。

十六匹长鬃飞扬的棕色骏马上，竟然全都是些高鼻凹眼的匈奴骑士。他们身材高大，神情傲慢，腰上悬着明月一般的弯刀，手中挥舞长鞭，将路人驱至一边。